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Lienchia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

聯絡人：書記官長陳惠萍

聯絡電話：0836-22823

4分之1馬祖鄉親參與犯罪被害人保護有獎徵答活動 83位幸運得獎人出爐

為宣導政府對犯罪被害人保護制度，本署與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一起舉辦犯罪被害人保護週有獎徵答活動。活動期間自111年10月3日至10月25日止，雖僅為期三週但民眾參與熱烈，至活動截止日止，共吸引2832人參加、答題正確有2647人、答題錯誤有185人、篩除資料不符重複作答者有319人、符合抽獎資格者共2328人，馬祖人口才一萬餘名，有超過四分之一的鄉親都上網參與有獎徵答，一起來共襄聖舉，足見馬祖鄉親對於犯罪被害人保護均具有正確的觀念與認知。

透過本次活動宣導，可讓民眾瞭解及認同犯罪被害人保護制度的內容及其精髓，使社會大眾支持或投入犯罪被害人保護行列。

本署於今(26)日上午11時在大禮堂公開舉行抽獎、邀請本署署主任檢察官廖晟哲擔任公證人，為求慎重，現場除了本署同仁及民眾全程在場見證外，並全程錄影存證。本次有獎徵答活動得獎名單如下：

頭獎(虎牌10人份電子鍋)南竿鄉陳孝明

二獎(虎牌快煮壺)南竿鄉李若瑄

三獎(禾聯20公升烤箱)南竿鄉陳長春

普獎(統一超商商品卡200元)：

南竿鄉：甘裕民、白湘慈、池瑞萍、吳佩蓉、李玉珍、李玫瑰、李姿蕎、沈惠萍、林沛萱、林芷嘉、林映秀、林柏安、林秋芳、林鈺燕、林樹樟、秉杰林、邱燕玲、洪獻章、苗維中、唐佳壘、張念華、張欽裕、張愛玲、曹丞逸、曹亞穎、曹勗、曹常忠、曹景紘、曹鳳珠、郭家均、陳天明、陳永錚、陳玉嬌、陳立雲、陳秀金、陳念婷、陳冠宇、陳寅、陳淑貞、陳雅玟、陳瑾瑛、陳曉涵、陳瓊宇、陳璿恩、曾紀元、

溫浚毓、黃品尊、楊禮澤、葉精執、廖仁聰、趙偉廷、劉志雄、劉品辰、劉梓先、蕭雅薇、駱芷薇

北竿鄉：王姿云、王苡薰、周瑞發、曹春官、陳世標、陳在杉、陳秀珠、陳秀菁、陳欣怡、陳彥昂、陳梓瑋、陳淑婉、陳祿官、陳賽花、黃錦澍、楊素貞、劉榛蓁、賴嫻心

莒光鄉：陳柏凱、陳筱涓、黃振華、鄭錦隆

東引鄉：吳雅萍、劉家好

得獎民眾居住南竿鄉者於111年10月27日至111年11月10日（星期四）1700時止，請得獎人攜帶本人身分證明文件印章至連江地檢署（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0號詢問電話：0836-22823*105）領取獎項（得獎人得委託他人代領，但代領人應攜帶得獎人及代領人身分證件至本署辦理），北竿鄉、莒光鄉及東引鄉得獎者經確認身分後，依個人參加活動時所留地址寄送，惟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身分填寫不完全、錯誤，致無法辨別、聯繫及寄達者，視同放棄。逾期未領取、投遞失敗、無法聯繫及確認得獎者，視同放棄。